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5-083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丽女士、范建华先生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5,800股、45,000股,分别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134%、0.01114%。

王丽女士及范建华先生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王丽女士、范建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窗口期等不得减持期间不得减持)分别不超过11,400股、11,200股。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并遵守窗口期相关规定。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王丽女士、范建华先生发来的《关于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丽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持股数量	45,800股
持股比例	0.0113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45,800股

股东名称	范建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持股数量	45,000股
持股比例	0.0111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4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王丽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1,4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28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1,4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6日-2026年3月25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范建华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1,2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27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1,2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6日-2026年3月25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王丽女士、范建华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王丽女士、范建华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高级管理人员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王丽女士、范建华先生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25-058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

● 11月担保事项概况

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11月担保发生额	80,383.7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为购房人提供阶段性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购房人
	11月担保发生额	172.6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公司全资子公司:

1、YUTONG FRANCE S.A.S.(以下简称"法国宇通")

2、YUTONG DE MEXICO,S.A.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宇通")

3、香港宇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宇通")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和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亿元)	31.34
上述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3.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继续提供以下担保: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为购房人提供阶段性担保;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对外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二)11月新增对外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发生额为80,383.73万元;公司员工住房项目子公司为购房人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发生额为172.60万元。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协议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类型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法国宇通	3,858.88	2025-11-4	2026-3-1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墨西哥宇通	521.99	2025-11-6	2027-3-10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墨西哥宇通	1,614.68	2025-11-6	2026-3-10	预付款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67.14	2025-11-10	2026-4-3	预付款保函	否
公司	法国宇通	4,236.19	2025-11-12	2026-12-31	预付款保函	否
公司	法国宇通	1,014.98	2025-11-14	2026-1-31	预付款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22,363.02	2025-11-19	2026-9-15	履约保函	否
公司	香港宇通	46,706.86	2025-11-25	2026-11-30	履约保函	否
总计		80,383.73				

注:担保协议金额涉及外币的,统一根据公告日前一月底最后一个工作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法国宇通

注册地:Boulogne Rein Business Center, 90-92 Route de la Reine, 92100, Boulogne-Billancourt, France

注册资本:10万欧元

法定代表人:李克杰

注册号码:882538754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商用车及相关产品的生产、进出口,销售和售后服务;公交车、客运车和旅游车及相关产品的生产,进出口,销售和售后服务等。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100%股权。

2、墨西哥宇通

注册地:AV. PASEO DE LA REFORMA, No.250, PISO 11 OFICINA A TORRE 2 (B), JUAREZ, CUAUHTEMOC, CIUDAD DE MEXICO

注册资本:20万比索

法定代表人:任文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YME 180725UD4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各类车辆的收购、进出口贸易和分销;提供车辆的售后服务、组装;融资租赁;获得各种贷款、信贷;参加各种协会、开展知识产权等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100%股权。

3、香港宇通

注册地:UNIT 503 5/F SILVERCORD TOWER 2 30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 KL

注册资本:1万港元

法定代表人:李会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30804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股东情况: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

三、对外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对象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制定有严格的信用审查及相应保障措施,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和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3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34%。公司无逾期担保,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0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秦大乾先生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83,1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7%。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秦大乾先生将根据市场价格情况,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578,247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秦大乾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监高 √□其他:/
持股数量	5,083,120股
持股比例	1.9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受让取得:5,083,12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994,568	8.92%	秦大乾先生与该主体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
	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52,160	8.09%	该主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九格众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55,691	10.34%	该主体与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70,502,419	27.35%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秦大乾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578,247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578,247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5日-2026年3月24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公司股东秦大乾先生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秦大乾先生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1390 证券简称:古麒绒材 公告编号:2025-024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股份为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5,971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01,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06%,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97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5]52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并于2025年5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15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现有总股本为20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151,001,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5006%;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48,998,8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4994%。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股份数量为1,001,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06%,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12月5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001,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06%。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5,971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限售股类型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占总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1,001,153	0.5006%	1,001,153	0

注: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增减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001,153	75.5006	-1,001,153	150,000,000	75.0000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150,000,000	75.0000	-	150,000,000	75.0000
首发后限售股	1,001,153	0.5006	-1,001,153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8,998,847	24.4994	+1,001,153	50,000,000	25.0000
三、总股本	200,000,000	100.0000	-	200,000,000	100.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公司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5028 证券简称:世茂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5-038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下午13:00—14: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7)。

2025年12月3日下午13:00—14:00,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立峰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胡爱华女士、独立董事沃健先生、董事会秘书吴建刚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公司本期财务报告中,盈利表现如何?

回复:投资者您好,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499.16万元,同比下降12.38%,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1,715.54万元,同比下降5.89%;扣非后净利润7,852.53万元,同比下降29.51%。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受周边供热用户需求下降,蒸汽销售量有所下降,受煤热价格联动影响,蒸汽销售价格同比也有所下降,同时固定资产折旧同比也有大幅增加,导致扣非后净利润下降。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请问如何看待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

回复:投资者您好,在全球双碳和能源转型的背景下,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这为新时代我国能源电力高质量跃升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出了更高要求。未来行业发展前景认为有以下几点:

1.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我国积极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积极成效。但受可再生能源电力随机性、波动性影响,煤电仍将在一定时期内发挥能源安全兜底保障作用。

2.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向热电联产转型。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在能源领域,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关键在于持续推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高质量跃升发展。经过多年发展,垃圾焚烧发电已经成为较为成熟的产业,大部分垃圾焚烧处理企业一般采用垃圾焚烧发电上网的模式。2017年6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促进生物质能供热发展的指导意见》,鼓励稳步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随着国家逐步重视垃圾焚烧热电联产,并出台一系列政策鼓励垃圾焚烧热电联产的产业化发展,未来垃圾焚烧热电联产有较大的发展前景。

3.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实现能源清洁低碳转型。新型电力系统是新型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和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载体。全国新能源总体保持高速度发展、高比例利用、高质量消纳的良好态势。在新能源规模化发展的背景下,实现电力系统最优化及成本合理稳定是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的工作着力点,需要科学统筹能源安全、绿色、经济三者关系,以系统观念优化解决能源供给与产业布局、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要求与电网发展实际、电力规划与电力运行、装机容量与供需平衡等主要矛盾,科学合理设计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公司最新股东人数?

回复:投资者您好,截止2025年第三季度末,公司拥有股东人数9,804人。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从最近的财报来看,公司业务有下滑。可否阐述一下对公司未来的信心,以及为什么?

回复:投资者您好,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499.16万元,同比下降12.38%,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1,715.54万元,同比下降5.89%;扣非后净利润7,852.53万元,同比下降29.51%。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受周边供热用户需求下降,蒸汽销售量有所下降,受煤热价格联动影响,蒸汽销售价格同比也有所下降,同时固定资产折旧同比也有大幅增加,导致扣非后净利润下降。

公司是一家以生活垃圾和燃煤为主要原材料的热电联产企业,为客户提供工业用蒸汽并发电上网,以"提供清洁、高效、稳定、可靠的综合能源服务"为宗旨,通过焚烧处置将生活垃圾转变为清洁能源,实现资源循环利用的综合能源服务型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不断巩固核心竞争优势;坚持技术创新、管理模式创新,降本增效,精细化管理提高效益,提升固废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领域的精细化水平,不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确保安全环保生产平稳可控。公司夯实业绩根基,积极开拓,在满足本地区业务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将充分应用自身掌握的成熟的固废处理、燃煤热电联产项目运作经验及技术,将传统供热业务的范围进一步做大,为园区内企业提供压缩空气等工业气体及利用公司自身热源计划开展污泥干化处理,更高效地利用能源,既保护环境,又达到资源循环利用的目的。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5-092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经营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奥克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智能科技")于近日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柱上变压器台成套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变压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项目中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预计合计中标总金额约为15,179.71万元,现将预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国家电网项目预中标的主要内容

1、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柱上变压器台成套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项目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于近日在其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柱上变压器台成套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编号:GWLHCG-HZCY10kVTCT-2S57),奥克斯智能科技为中标候选人。

根据公示内容,奥克斯智能科技为此项目变压器台成套-硅钢片立体卷铁芯、变压器台成套-油浸非晶合金的中标候选人,根据预中标数量及报价测算,预计中标总金额约为7,568.48万元。

本次中标公示媒体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招标人是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其他详细内容请查看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512023535966587_2018060501171107

2、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变压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项目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于近日在其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变压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编号:GWLHCG-HZCY10kVBYQ-2S57),奥克斯智能科技为中标候选人。

根据公示内容,奥克斯智能科技为此项目10kV非晶合金变压器、10kV油浸变压器、10kV干式变压器的中标候选人,根据预中标数量及报价测算,预计中标总金额约为7,611.23万元。

本次中标公示媒体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招标人是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其他详细内容请查看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512023535916066_2018060501171107

二、预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奥克斯智能科技预中标金额约为15,179.71万元,交货时间需根据实际合同要求确定。上述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经营的独立性。

三、预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目前,奥克斯智能科技尚未收到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及其相关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合同期限需根据实际合同要求确定,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5-074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四川茵地乐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茵地乐"或"标的公司")7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101号)(以下简称"《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上交所有关规定,上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要求公司及时提交重组报告书(上会稿)。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相关要求,及时提交重组报告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和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具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5-076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川茵地乐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7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101号)(以下简称"《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根据《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的要求,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披露了《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以下简称"草案(上会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相较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披露了《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三次修订稿)》,草案(上会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更新交易对方福创投资合伙人上海联动丰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更新关联方璃泰来企业名称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更新交易对方福创投资合伙人上海联动丰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更新交易对方福创投资、旭凡投资及同赢创投基金存续期情况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补充标的公司根据生产设备的容量限制测算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更新标的公司房产租赁情况、更新关联方璃泰来企业名称
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客户璃泰来企业名称
第十一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更新关联方璃泰来企业名称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5-056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持续发展目标、盈利能力,兼顾股东合理回报基础上,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模式等作出的利润分配安排,同意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5-057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已由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1-9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351,132,683.10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72,159,374.64元。2025年12月3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日,公司总股本1,198,355,04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9,917,752.20元(含税),占202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7.06%。公司2025年中期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份增发、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其他事宜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决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